

**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
第一次会议**

2011年11月15-18日，贝尔格莱德
临时议程*项目4

**2009-2011年间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下
开展的活动概览**

2009-2011年期间区域活动报告

秘书处的说明

背景

1. 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在第 II/2 号决议中呼吁有能力这么做的各国政府和各组织提供财政及实物资源，以便五个联合国区域都能在化管大会第二和第三届会议之间的闭会期间组织至少一次会议，并请秘书处在资源允许的范围内，通过提供电话会议服务、利用《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网站及其它相关措施，来协助开展区域协调工作。
2. 化管大会强调了区域会议和协调机制的重要作用，它们能促使各区域的利益攸关方交流经验，确定在执行《战略方针》方面的优先需求，并形成有关关键议题的区域立场。化管大会鼓励各区域和次区域酌情确定共同的优先事项，制定《战略方针》区域执行计划，并审议区域或次区域的方针和项目，包括可能由“快速启动方案”支持的项目，还鼓励各区域网络讨论《战略方针》的进一步制定和执行工作，包括新出现的政策性议题。
3. 《战略方针》的总体政策战略第 26 段指出，“至为重要的是，必须利用一种公开的、涉及多方利益攸关方和多重部门的办法，在化管大会各届会议之间继续切实执行《战略方针》”。战略认识到，区域会议在制定《战略方针》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利用这些努力和专门知识，同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的需求，将会非常重要。战略预见区域会议将促进对《战略方针》各项活动的投入、化管大会未来会议的筹备工作以及区域专门知识和信息的交流。战略希望区域会议具备以下职能：审查各区域内执行《战略方针》的进展情况，为区域一级全体利益攸关

* SAICM/OEWG.1/1/Rev.1。

方提供执行工作方面的指导，并促使开展技术和战略讨论以及信息交流。

一、 举办的会议

4. 迄今为止，已在闭会期间举办了多次《战略方针》区域会议。如下所列。已编制的会议报告的编号列于圆括号内。

第一轮 (2009-2010 年):

(a) 第二次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北京，2009 年 11 月 23-27 日 (SAICM/RM/AP.2/2);

(b) 第三次中东欧区域会议，波兰，罗兹，2009 年 12 月 7-11 日 (SAICM/RM/CEE.3/2);

(c) 第三次非洲区域会议，科特迪瓦，阿比让，2010 年 1 月 28 和 29 日 (SAICM/RM/AF.3/4);

(d) 第二次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会议，金斯顿，2010 年 3 月 8-13 日 (SAICM/RM/LAC.2/3);

(e) 第四次欧洲联盟和 JUSSCANNZ¹ 国家会议，巴黎，2010 年 11 月 18 和 19 日 (SAICM/EUJ.4/5)。

第二轮 (2011 年):

(a) 第四次非洲区域会议，内罗毕，2011 年 4 月 5、7 和 8 日 (SAICM/RM/AF.4/4);

(b) 第三次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会议，巴拿马市，2011 年 5 月 30 日-6 月 3 日 (SAICM/RM/LAC.3/3);

(c) 第四次中东欧区域会议，罗兹，2011 年 6 月 27-29 日 (SAICM/RM/CEE.4/2);

(d) 第三次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北京，2011 年 9 月 5-9 日 (SAICM/RM/AP.3/4)。

协调机制:

(a) 非洲核心小组于 2009 年 8 月 20-21 日在内罗毕举行了会议 (SAICM/ACG.4/2)，并于 2010 年 1 月 28 和 29 日在第三次非洲区域会议的间隙在阿比让举行了会议 (SAICM/ACG.5/2)。小组还分别于 2010 年 8 月 13 日和 2011 年 1 月 10 日举行了两次电话会议；

(b)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协调委员会于 2009 年 11 月 15 和 16 日在圣地亚哥举行了会议 (SAICM/LACRCC.2/3)，并分别于 2010 年 3 月和 2011 年 6 月在第二次区域会议 (SAICM/LACRCC.3/2) 和第三次区域会议的间隙举行了会议；

(c) 中东欧区域协调小组于 2009 年 9 月 6 日在捷克共和国布尔诺举行了会议 (SAICM/CEERCG.1/3)，并于 2009 年 12 月在第三次中东欧区域会议的间隙举行了会议。

¹ “JUSSCANNZ” 集团的核心成员为日本、美利坚合众国、瑞士、加拿大、澳大利亚、挪威和新西兰的政府。

5. 在次区域一级，阿拉伯国家于 2010 年 4 月 14 日在埃及亚历山大举行了一次非正式磋商会议。
6. 上文所列区域会议的报告载于《战略方针》的网站 www.saicm.org。

二、 区域会议的成果

7. 在所有的区域会议上，各方就执行《战略方针》方面的进展、汇报工作、卫生部门战略、新出现的政策性议题、财政考虑事项以及“快速启动方案”交流了信息。
8. 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八届会议召开之前，各区域联络人与各个区域经济委员会合作，在相关的区域会议上受托参加委员会的各区域执行会议。他们随后在各区域会议上提供了关于参加会议的结果信息。
9. 如下列段落所述，在会议期间的实质性讨论之后，就许多议题通过了或商定了多项决议。如第 4 段所述，决议案文载于相关会议报告。

A. 非洲

10. 第三次非洲区域会议通过了关于电气和电子产品生命周期中的有害物质、纳米技术和人造纳米材料、有毒及危险产品的非法贩运的多项建议。还制定了一份关于在《战略方针》执行工作中纳入卫生部门的区域声明。与会者还商定要修订非洲核心小组的构成、程序和职权范围。
11. 非洲核心小组第五次会议审查了第三次非洲区域会议上提出的建议，并就 2006 年所确定的可能的区域优先事项方面的进展情况制定了一份概要文件。会议还审查了其工作计划。
12. 第四次非洲区域会议通过了关于财政考虑事项、在《战略方针》的《全球行动计划》中增添有关纳米技术和人造纳米材料的活动、消除涂料中的铅、有毒及危险产品的非法贩运、电气和电子产品生命周期中的有害物质的决议和建议。还就是否需要更新非洲区域的执行计划并集体制定区域项目提案开展了实质性讨论。

B. 亚洲及太平洋

13. 第二次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通过了关于电气和电子产品生命周期中的有害物质的建议。此外，商定了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协商小组的职权范围，并将区域内各国划分为六个次区域。
14. 在 2010 年 4 月的阿拉伯区域非正式磋商会议上，与会者讨论了体制和政策事项方面的进展情况，并接受了参加非正式磋商会议的非政府组织所做的声明。
15. 第三次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设立了一个区域协调委员会，其任务规定沿袭了第二次区域会议制定的职权范围，并根据该会议的一致意见，由按地理划分的各国代表组成。

C.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

16. 在第二次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会议上，与会者商定了关于加强卫生部门、纳米技术和人造纳米材料、电气和电子产品生命周期中的有害物质、为执行《战略方针》供资的各项建议。他们还商定要制定一项区域执行计划。

17. 区域协调委员会在第二次会议上审查了其工作计划和职权范围，在第三次会议上审查了其工作计划和为本区域设定的优先事项。

18. 在第三次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会议上，与会者通过了关于纳米技术和人造纳米材料、财政考虑事项、电气和电子产品生命周期中的有害物质、卫生部门战略、涂料中的铅的各项决议。他们还审查了区域执行计划定稿工作的进展情况，秘书处通过一位顾问推动了这方面的工作。

D. 中东欧

19. 在第三次中东欧区域会议上，与会者通过了关于电气和电子产品生命周期中的有害物质的建议，并商定了区域协调小组在第一次会议上所制定的工作计划和职权范围。

20. 虽然没有通过任何决议，但与会者认为，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一次会议应进一步讨论关于纳米技术和人造纳米材料、财政考虑事项、电气和电子产品生命周期中的有害物质、卫生部门战略、涂料中的铅的各项提案或建议。

三、相关研讨会和会外活动

21. 各区域会议计划与相关的技术研讨会和磋商会议衔接举行。提高对纳米技术和人造纳米材料这一新出现的政策性议题的认识，是所有会议的一个重要层面，这项工作是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合作开展的。关于为制定一项具有全球约束力的汞问题文书而开展的持续谈判以及关于加强工业化学品管理的其他活动是与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秘书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以及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合作组织的。

22. 除了研讨会，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区域机构在区域会议组织了许多其他会外活动和情况通报会。在第二轮会议期间，就两个新出现的政策性议题举行了会外活动：涂料中的铅（由环境署和世卫组织组织）以及产品中的化学品（由环境署组织）。第三次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召开之前，环境署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于 2011 年 9 月 5 日联合组织了一次为期一天的全氟化学品研讨会。在化管大会第一和第二届会议之间的时期内组织了一系列会议，其后继续举办了类似的一系列区域会议、研讨会、政策磋商会议和会外活动，目的是最大限度地从投入到区域会议的资源中获益。

四、结论

23. 各国政府代表以及多重部门的利益攸关方代表积极出席了所有区域会议。与会者称赞了“快速启动方案”以及在其支持下开展的众多项目，这些项目协助各国发起或进一步制定其化学品管理方案。他们呼吁在初始的信托基金过期后替换或更新“快速启动方案”，还对目前的财政状况表示关切，包括在执行《战略方针》和确保秘书处享有完成任务所需的途径方面的财政状况。他们号召包括新捐助方和非传统捐助方在内的各捐助方重新做出承诺，利用《战略方针》来协助实现《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的 2020 年化学品目标。

24. 与会者希望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一次会议为进一步讨论新出现的政策性议题，包括新的提名、拟议在《全球行动计划》中增添的内容以及卫生部门战略提供一种途径。针对新出现政策性议题的提名，一些与会者提出应谨慎，

以便确保在关于已有议题的活动（包括《全球行动计划》的总体执行工作）尚未结束前，不会挪用现有资源来应对新的议题。各区域的与会者均赞扬了在产品中的化学品和涂料中的铅这两个议题上取得的进展。

25. 五个联合国区域当中，已有三个区域设立了区域协调机制。JUSSCANNZ集团此前商定其不需要这样的机制。

26. 从下列国家政府和组织收到的财政及实物捐助使得区域会议的举办成为可能：智利、中国、科特迪瓦、捷克共和国、丹麦、埃及、德国、肯尼亚、牙买加、挪威、巴拿马、波兰、西班牙、瑞典、瑞士和美利坚合众国的政府；组织间健全管理化学品方案的参与组织；以及阿拉伯国家联盟。《战略方针》各区域联络人的领导力对于组织区域会议和确保会议取得成功至关重要。

27. 秘书处欢迎其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之间的紧密合作。如果没有训研所的协助，就不可能举办第二轮区域会议。此类合作展示了联合国系统内各实体之间的合作和协同增效，在确保最优利用稀缺资源方面一直都很关键。

28.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不妨注意本报告所列的信息。
